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06月14日至2024年09月13日止。

第 76403059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1月15日

商 标

CIKY

申 请 人 中扬（东莞）精密制造有限公司

地 址 广东省东莞市常平镇翠珠路3号翠湖大厦1栋1507房

代理机构 北京盛森国际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5类：寻找赞助